

江苏华溢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华溢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9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定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丹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方案内容：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关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江苏华溢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表决情况： 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黄奇评、宋丹、黄振图、黄奇昌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通过本议案。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溢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溢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3 日